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开封先生主持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出售家居智能公司 100%股权有助于提升企业运行效率，将公司资源置换投向高效率、高价值的领域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因此监事会同意以不低于 9,030 万元人民币作为挂牌价格，在山东产权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家居智能公司 100%股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：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1 年 11 月 6 日